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临洮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的临洮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旅宣传推广活动-大型秦腔历史剧《文成公主》创排、推介、演出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编剧、音乐创作（编曲、唱腔设计）、舞美设计、灯光设计、导演、音乐制作、服装设计、道具设计、造型设计、服装头帽购置、舞台美术制作、演出（音响、灯光租赁、舞台租赁、舞台制作排练劳务费）、宣传、推介；导演组食宿、及其它，属于服务（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洮洮苑演艺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271.16万元，资产总额为10万元，本公司为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本公司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临洮洮苑演艺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3日

张永忠